



万鼎认证（河南）有限公司 程序文件

编号：PD16-MS-B/0

各类认证人员初始资格准则及 能力评价管理程序

编 制： 综合管理部

审 核： 张珍

批 准： 张

受控状态： 受控



1 目的

确定各类认证人员的初始资格准则和能力准则并对能力进行评价，并确保公司各类认证人员能力满足审核工作及 CNAS 认可规范要求，特制定本程序。

2 适用范围

本程序适用于对各类认证人员初始资格审查及能力的评价和管理。

3 引用标准或文件

CNAS-CC01 《管理体系认证机构要求》

CNAS-CC121 《环境管理体系审核及认证的能力要求》

CNAS-CC131 《质量管理体系审核及认证的能力要求》

CNAS-CC125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审核及认证的能力要求》

CNAS-TRC-012 《管理体系认证机构业务范围分类指南》

CNAS-GC01 《管理体系认证机构认证业务范围能力管理实施指南》

《CCAA管理体系审核员注册准则》

万鼎《质量手册》

《技术领域分析及能力要求管理规定》

4 定义

4.1 工作经历

满足CCAA注册要求的经历应在取得相应学历后，在负有判定责任的技术、专业或管理岗位获得。研究生学习经历可按50%计算工作经历。

4.2 质量管理专业工作经历

产品和服务的设计、生产、技术、检测、质量管理、科研及相关标准制修订等工作经历。

4.3 环境管理专业工作经历

生产过程环境管理、污染防治及治理技术、环境科学与工程、环境监测和环境规划、清洁生产审计、节能减排、环境影响评价、环境管理教学、科研及相关标准制修订等工作经历。

4.4 职业健康安全专业工作经历

安全生产管理、职业病防治、职业健康安全监测、安全评价、安全工程技术、职业健康安全管理、教学、科研及相关标准制修订等工作经历。

4.5 认证人员

指认证管理人员,包括:认证申请评审人员、认证审核方案管理人员、认证决定或复核人员



（认证评定、认证决定）、认证人员能力评价人员、认证规则制定人员和认证方案制定人员、认证审核人员（包括审核员、技术专家）。

5 职责

5.1 总经理对各部门负责人进行评价。

5.2 综合管理部负责对各类认证人员的资格审查及初始能力的评价。

5.3 审核部负责审核人员能力见证的安排。

5.4 技术部负责对认证审核人员现场审核案卷的专业能力评价。

5.5 经公司批准的评价人员负责对审核人员审核能力的现场评价。

5.6 能力评定人员：负责依据认证人员能力评价准则对各类人员的能力实施评定。涉及专业评定时，需有专业支持人员。

5.7 总经理或授权者批准评价结果。

6 专职认证人员能力要求及能力评价

各类认证人员的资格准则及能力准则是在各技术领域能力需求分析的基础上，制定的认证人员能力评价准则，本章节对此作出了规定。

每个技术领域以及认证活动每项职能所需的专业能力准则，在《技术领域分析及能力要求管理规定》和《技术领域专业特点分析及能力要求》（四级文件）中作了规定。

6.1 认证申请评审人员

6.1.1 认证申请评审人员的知识技能要求

1) 熟悉认证依据标准或规范性文件；熟悉相应认证领域划分并能正确判断认证委托人委托的认证领域和专业；熟悉本机构相应领域专业资源配置情况。

2) 应熟悉认证业务范围分类；

3) 应了解管理体系认证申请评审程序；

4) 能够按照万鼎公司申请评审程序的要求，实施申请评审工作，确保：

a) 申请组织各项资质齐全有效、管理体系信息充分，可以进行审核；

b) 解决了万鼎公司与申请组织之间已知的理解差异；

c) 认证机构有能力实施审核活动，并对审核组提出相应专业能力要求；

d) 已为审核组确认了充分的审核时间；

e) 确定了申请方的审核范围；

f) 按《第一阶段审核的要求》策划实施现场/非现场一阶段审核。



5) 申请评审人员应具有本技术领域的能力，否则要由专业支持人员进行专业小类的确认。

6) 有能力及时处理现场审核过程中涉及“申请评审”方面的问题。

6.1.2 认证申请评审人员能力资格准则

(1) 教育经历：具备国家承认的大学专科（含）以上学历；相应专业以教育部“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目录”及“学位授予和人才培养学科目录”为准。

工作及专业工作经历：满足相应领域专业要求，研究生学历相关人员应具有至少2年全职工作经历（含至少1年专业工作经历或取得所在专业中级（含）以上职称）；大学本科学历相关人员应具有至少5年全职工作经历（含至少2年专业工作经历或取得所在专业中级（含）以上职称）；大专学历应具有至少6年全职工作经历（含至少4年专业工作经历或取得所在专业中级（含）以上职称）。

(2) 掌握国家认可规则和公司认证程序要求；

(3) 授权前需经过总部系统的培训及考试；

(4) 具备统筹、综合协调能力及良好的沟通能力；

(5) 具有附录1中要求的知识和技能；

(6) 参与质量管理体系的申请评审人员需具备CNAS-CC131要求的质量管理体系标准和规范性文件、客户的行业类别及客户的产品、过程和组织相关知识；还应掌握以下质量管理相关工具、方法、技术：常用统计技术方法和应用；测量/计量知识以及对测量过程和测量设备的管理要求；标准化知识：标准的结构和编写要求等；顾客满意的监视和测量、投诉处理、行为规范、争议解决的知识；质量计划；质量管理体系自我评价方法；卓越绩效模式；持续成功(GB/T 19004)；风险管理知识和方法。

(7) 参与环境管理体系的申请评审人员需具备CNAS-CC121要求的环境术语、识别和评价环境因素及环境影响及其环境重要性的技术、场所相关的因素的知识；

还应掌握以下环境管理相关工具、方法、技术和理念：清洁生产和生命周期的基本概念和方法；掌握向水体排放的污染物，理解污水处理技术的相关知识；掌握向大气排放的污染物，理解大气治理技术的相关知识；掌握固体废物基本分类、危险废物的基本分类，理解固体废物的处理技术的相关知识；掌握噪声的分类，理解资源能源消耗及治理技术的相关知识。

(8) 参与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的申请评审人员需具备 CNAS-CC125 (ISO/IEC17021-10) 要求的知识，还应掌握以下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相关工具、方法、技术：

——掌握特定专业性的危险源辨识、风险评价方法的基本原则、适用范围、目的、意图和



基本概念；

（注：特定专业性的危险源辨识、风险评价技术是指可用于特定生产运行和活动的危险源辨识和风险评价方法。例如：危险与可操作性分析（HAZOP）、故障类型与影响分析（FMEA）、故障树分析（FAT）等。

——掌握特种设备的概念、分类和国家法律法规、标准对特种设备管理的通用要求。

6.1.3 申请评审人员的能力评价

- 1) 按申请评审人员的资格准则，评价相关人员是否满足资格准则要求；
- 2) 按附录1中的4项知识和技能要求评价人员的知识和技能是否满足要求；

6.1.4 申请评审人员的持续评价

综合管理部通过对申请评审人员的申请评审资料的统计分析和绩效评定，以及审核员、认证决定人员对申请评审信息准确率的反馈信息，评价申请评审人员的能力是否持续满足要求。报综合管理部备案。

6.2 认证审核方案管理人员

6.2.1 认证审核方案管理人员知识技能要求

1) 熟悉认证依据标准或规范性文件；熟悉认证认可相关标准及认证程序要求；能够识别各认证领域的专业特点；能够根据认证客户的业务/产品/过程/组织结构的知识和信息识别其对审核方案，特别是对审核组的能力要求；熟悉本机构相应领域专业资源配置情况。

2) 熟悉万鼎公司对实施认证审核过程的程序和规定，掌握项目审核方案策划的内容和要求，正确实施审核方案的策划；

3) 应熟悉万鼎公司专业审核员名录及专业审核员审核能力状况；

4) 按万鼎公司审核实施程序要求，进行两个阶段审核方案的策划、实施和管理；

5) 应按万鼎公司审核人日的确定原则和规定要求，确定各阶段审核人日数；

6) 能根据审核方案策划表的内容，指定审核组长、确定专业审核员和审核组成员，保证审核组实现审核目的的整体能力和满足审核人日要求；

7) 应提前就审核项目安排、审核组成员名单与受审核组织进行沟通，最终确定审核目的，审核范围、审核准则、审核日期、审核人日、审核组成员；

8) 应能及时协调或处理审核组现场审核反馈信息（如审核范围扩大、组织合同员工人数严重失实、无审核现场等），并与受审核方及时沟通给审核组长以明确答复；

6.2.2 审核方案管理人员能力资格准则



(1) 具备国家承认的大学本科（含）以上学历；相应专业以教育部“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目录”及“学位授予和人才培养学科目录”为准。工作及专业工作经历：满足相应领域专业要求，研究生学历相关人员应具有至少2年全职工作经历（含至少1年专业工作经历或取得所在专业中级（含）以上职称）；大学本科学历相关人员应具有至少5年全职工作经历（含至少2年专业工作经历或取得所在专业中级（含）以上职称）；大专学历应具有至少6年全职工作经历（含至少4年专业工作经历或取得所在专业中级（含）以上职称）。专业工作经历从取得学历后算起；

(2) 授权前需经过系统的培训及考试；

(3) 具有审核方案策划、组织和管理的的能力；

(4) 具备统筹、综合协调能力及良好的沟通能力；

(5) 具有附录1中要求的知识和技能；

(6) 参与质量管理体系的审核方案管理人员需具备CNAS-CC131要求的质量管理体系标准和规范性文件、客户的行业类别及客户的产品、过程和组织相关知识；

(7) 参与环境管理体系的审核方案管理人员需具备CNAS-CC121要求的环境术语、识别和评价环境因素及环境影响及其环境重要性的技术、场所相关的因素的知识。

(8) 参与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的审核方案管理人员需具备 CNAS-CC125 (ISO/IEC17021-10) 要求的知识。

6.2.3 认证审核方案管理人员能力评价

1) 按审核方案管理人员的资格准则，评价相关人员是否满足资格准则要求；

2) 按附录1中的4项知识和技能要求评价人员的知识和技能是否满足要求；

6.2.4 认证审核方案管理人员的持续评价

综合管理部通过对审核方案管理人员的工作资料的统计分析和绩效评定，以及通过审核员、认证决定人员对审核方案策划信息准确率的反馈信息，评价审核方案管理人员的能力是否持续满足要求并备案。

6.3 认证人员能力的评价人员

6.3.1 认证人员能力的评价人员知识技能要求

1) 熟悉认证认可相关标准及认证程序要求；能够识别各认证领域的专业特点；熟悉认证流程及认证过程各阶段的专业管理要求；掌握专业能力评定要求；熟悉各类认证人员的能力准则，能正确选择对认证人员能力评价的方法，并能基于已有的证据准确判定受评价人员的能力



与准则的符合性。

2) 应熟悉万鼎公司认证业务范围各技术领域分类分组要求；

3) 应熟悉各类认证人员的管理和技术能力准则；

4) 应能准确识别审核员/技术专家的专业学历、相关专业学历、非相应专业学历；所从事的专业工作经历（专业质量技术工作经历），技术职称，专业培训（专业质量技术培训），专业审核人日（管理体系相应小类专业的审核）和结合审核人日等信息；

5) 应能根据各类认证人员管理和专业能力准则和履历表、面谈记录、能力评价表、专业能力申请表、培训表等信息，客观、公正的对各类认证人员进行能力评价，做出是否满足准则的评定结论。应做到表格内容填写真实、准确、完整，履行职责人员签字手续齐全；

6) 当能力评定人员不具备相应的专业识别能力时，应由相应的“专业人员”提供专业支持；

7) 组织进行审核人员能力现场见证工作；

8) 应具有适宜的文字表述和语言沟通能力，以便于与认证人员进行有效的沟通。

6.3.2能力评定人员能力资格准则

(1) 具备国家承认的大学本科（含）以上学历；相应专业以教育部“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目录”及“学位授予和人才培养学科目录”为准。

工作及专业工作经历：满足相应领域专业要求，研究生学历相关人员应具有至少2年全职工作经历（含至少1年专业工作经历或取得所在专业中级（含）以上职称）；大学本科学历相关人员应具有至少5年全职工作经历（含至少2年专业工作经历或取得所在专业中级（含）以上职称）；大专学历应具有至少6年全职工作经历（含至少4年专业工作经历或取得所在专业中级（含）以上职称）。专业工作经历从取得学历后算起；

(2) 掌握国家认可规则和公司认证程序要求；

(3) 授权前需经过总部系统的培训及考试；

(4) 具备统筹、综合协调能力及良好的沟通能力；

(5) 具有附录1中要求的知识和技能；

(6) 参与质量管理体系的能力评定人员需具备CNAS-CC131要求的质量管理体系标准和规范性文件、客户的行业类别及客户的产品、过程和组织相关知识；

(7) 参与环境管理体系的能力评定人员需具备CNAS-CC121要求的环境术语、识别和评价环境因素及环境影响及其环境重要性的技术、场所相关的因素的知识。



(8) 参与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的能力评定人员需具备 CNAS-CC125 (ISO/IEC17021-10) 要求的知识。

6.3.3 能力评定人员的能力评价

1) 由综合管理部组织对能力评定人员的能力实施评价。

2) 能力评定人员初始评价资料，可对其管理和技术能力提供初始评价的确认证据，专业能力评价需由专业人员提供技术支持；

3) 对各类认证人员管理与技术能力评价资料和综合评价资料及现场见证资料等，是能力评定人员管理和专业能力的直接证据。

6.3.4 能力评定人员的持续评价

综合管理部经理通过对能力评定人员的管理和专业能力评价资料和综合评价资料的统计分析和绩效评定信息，评价能力评定人员的能力是否持续满足要求。

6.4 认证决定或复核人员

6.4.1 认证决定或复核人员的知识技能要求

具有与认证领域相关的专业知识；熟悉认证认可相关标准及认证审核原则、实践和技巧；了解认证机构认证管理过程要求。

认证决定人员的知识技能应满足附录1的要求。

6.4.2 QMS认证决定或复核人员能力资格要求

(1) 具备国家承认的大学专科（含）以上学历；相应专业以教育部“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目录”及“学位授予和人才培养学科目录”为准。工作及专业工作经历：满足相应领域专业要求，研究生学历相关人员应具有至少2年全职工作经历（含至少1年专业工作经历或取得所在专业中级（含）以上职称）；大学本科学历相关人员应具有至少5年全职工作经历（含至少2年专业工作经历或取得所在专业中级（含）以上职称）；大专学历应具有至少6年全职工作经历（含至少4年专业工作经历或取得所在专业中级（含）以上职称）。专业工作经历从取得学历后算起；

(2) 具有一个或多个领域相应专业范围的工作经历或经过培训、审核获得的相应专业能力；

(3) 具有CNAS-CC01附录A 中要求的知识和技能及CNAS-CC131要求的质量管理术语、原则、实务和技术，质量管理体系标准和规范性文件及客户的行业类别相关知识；

(4) 熟悉GB/T19001标准要求和CNAS认可规范及公司认证程序的要求；



(5) 了解相应专业产品设计、生产、安装和服务的通用术语和过程方面的知识及该行业的法律法规和技术标准及其他要求；还应掌握以下质量管理相关工具、方法、技术：常用统计技术方法和应用；测量/计量知识以及对测量过程和测量设备的管理要求；标准化知识：标准的结构和编写要求等；顾客满意的监视和测量、投诉处理、行为规范、争议解决的知识；质量计划；质量管理体系自我评价方法；卓越绩效模式；持续成功（GB/T 19004）；风险管理知识和方法。

(6) 熟悉QMS管理体系有效性的评价要求，具有较强的综合分析判断能力。

(7) 授权前经过培训及考试，证实其有能力评价审核过程的结果。

(8) 工程建设施工领域认证决定人员还应具备以下条件之一：

- 1) 相应专业大专以上学历，至少4年从事该专业技术工作或质量管理工作的经历
- 2) 相关专业大专以上学历，至少6年从事该专业技术工作或质量管理工作的经历
- 3) 非相关专业大专以上学历，至少8年从事该专业技术工作或质量管理工作的经历

6.4.3 EMS认证决定或复核人员能力资格要求

(1) 具备国家承认的大学专科（含）以上学历；相应专业以教育部“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目录”及“学位授予和人才培养学科目录”为准。

工作及专业工作经历：满足相应领域专业要求，研究生学历相关人员应具有至少2年全职工作经历（含至少1年专业工作经历或取得所在专业中级（含）以上职称）；大学本科学历相关人员应具有至少5年全职工作经历（含至少2年专业工作经历或取得所在专业中级（含）以上职称）；大专学历应具有至少6年全职工作经历（含至少4年专业工作经历或取得所在专业中级（含）以上职称）。专业工作经历从取得学历后算起；

(2) 具有一个或多个领域的相应专业环保工作经历或具有相应专业技术工作经历或经过培训、审核获得的相应专业能力；了解该业务范围环境影响和环境因素，包括控制和减少污染的技术，并了解其生产特点、工艺流程、设备设施等及该业务范围的环境法律法规、技术标准及其他要求；

(3) 熟悉GB/T24001标准要求 and CNAS认可规范及公司认证程序的要求；

(4) 熟悉环境管理体系有效性的评价要求，具有较强的综合分析判断能力；

(5) 具备CNAS-CC121要求的环境术语、识别和评价环境因素及环境影响及其环境重要性的技术、环境绩效评价、法律法规和其他要求的知识。还应掌握以下环境管理相关工具、方法、技术和理念：清洁生产和生命周期的基本概念和方法；掌握向水体排放的污染物，理解污水治



理技术的相关知识；掌握向大气排放的污染物，理解大气治理技术的相关知识；掌握固体废物基本分类、危险废物的基本分类，理解固体废物的处理技术的相关知识；掌握噪声的分类，理解资源能源消耗及治理技术的相关知识。

(6) 授权前经过培训及考试，证实其有能力评价审核过程的结果。

6.4.4 OHSMS认证决定或复核人员能力资格要求

(1) 具备国家承认的大学专科（含）以上学历；相应专业以教育部“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目录”及“学位授予和人才培养学科目录”为准。

工作及专业工作经历：满足相应领域专业要求，研究生学历相关人员应具有至少2年全职工作经历（含至少1年专业工作经历或取得所在专业中级（含）以上职称）；大学本科学历相关人员应具有至少5年全职工作经历（含至少2年专业工作经历或取得所在专业中级（含）以上职称）；大专学历应具有至少6年全职工作经历（含至少4年专业工作经历或取得所在专业中级（含）以上职称）。专业工作经历从取得学历后算起；

(2) 具有一个或多个领域相应专业范围的职业健康安全工作经历或具有相应专业技术工作经历或经过培训、审核获得的相应专业能力；了解该业务范围职业健康安全知识，并了解其生产特点，工艺流程，设备设施等以及该业务范围的职业健康安全法律法规、技术标准及其他要求；还应掌握以下职业健康安全管理相关工具、方法、技术：

——掌握特定专业性的危险源辨识、风险评价方法的基本原则、适用范围、目的、意图和基本概念；

（注：特定专业性的危险源辨识、风险评价技术是指可用于特定生产运行和活动的危险源辨识和风险评价方法。例如：危险与可操作性分析（HAZOP）、故障类型与影响分析（FMEA）、故障树分析（FAT）等。

——掌握特种设备的概念、分类和国家法律法规、标准对特种设备管理的通用要求。

(3) 熟悉GB/T45001标准要求和CNAS认可规范及公司认证程序的要求；

(4) 熟悉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有效性的评价要求，具有较强的综合分析判断能力。

(5) 授权前经过培训及考试，证实其有能力评价审核过程的结果。

6.4.5 认证决定或复核人员的能力评价

1) 综合管理部组织能力评定人员按附录1中认证决定人员的要求评价其所具备的知识和技能；

2) 综合管理部组织能力评定人员调阅认证决定人员的经历记录（填报的工作经历、学历、



教育经历和审核经历等记录)和相关资格证件(毕业证、资格证等),评价认证决定人员的资格能力及涉及的专业能力,界定到技术领域大类,建筑施工领域认证决定人员专业能力评价按4.4.2(8)要求执行,界定到技术领域小类;

6.4.6 认证决定或复核人员的能力持续评价

技术部经理通过统计分析认证决定人员的审议单中的评定意见和结果,评价认证决定人员能力的持续保持情况,报综合管理部备案。

6.5 认证审核人员

6.5.1 认证审核人员的知识和技能要求

具有与认证领域相关的专业知识和实践经验,熟悉行业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理解和掌握认证依据标准或规范性文件;熟悉认证认可相关标准及认证审核原则、实践和技巧;了解企业管理和组织运作相关知识,了解认证机构认证管理过程要求,完全能够按照认证机构的程序和过程开展工作。认证审核人员的知识和技能应满足附录1的要求。

6.5.2 QMS认证审核人员和技术专家专业技术能力的的初始资格准则

6.5.2.1 QMS认证审核人员专业技术能力的的初始资格准则

通常情况下综合管理部宜以满足以下一项或多项条件作为审核人员技术能力的初始资格准则。其中,对特殊QMS技术领域,例如产品实现过程复杂、技术难度高和/或风险程度高等,宜将与QMS技术领域相应(以下简称相应专业)的学历或技术工作经历作为初始资格的必备条件。

注:本文件所指的特殊QMS技术领域,主要包括食品、核工业、制药、汽车、船舶、建设、航空航天、运输、医疗等。(附件带“*”的专业)

1) 具有相应专业大专以上学历,并且,对于一般QMS技术领域,具有至少1年以上该专业的专业技术工作经历或该专业中级技术职称;对于特殊QMS技术领域(注),具有3年(含3年,本科以上2年)以上该专业的专业技术工作经历或该专业高级技术职称。或

2) 具有相关专业大专以上学历,并且,对于一般QMS技术领域,具有至少2年以上该专业的专业技术工作经历或该技术领域对应专业中级技术职称;对于特殊QMS技术领域,具有4年(含4年,本科以上3年)以上该专业的专业技术工作经历或该技术领域对应专业高级技术职称。或

3) 具有非相应专业、非相关专业大专以上学历,并且,对于一般QMS技术领域,具有3年以上该专业的技术工作经历或该技术领域对应专业中级技术职称;对于特殊QMS技术领域,具



有 5 年（含 5 年，本科以上 4 年）以上相应专业的技术工作经历或该技术领域对应专业高级技术职称。或

4) 一般情况下，具备级别审核员资格，符合相关专业审核经历或经适当的专业引导培训，经考核评价具备相应能力者，可获得该技术领域的专业能力。或

5) 参加相应的专业技术培训且考核合格，该培训宜针对审核员的教育和工作背景而设定的；并且在具有专业技术能力的审核员或技术专家的指导下完成相应QMS技术领域一定数量的专业审核活动，如：在一般风险QMS技术领域不少于4次10个现场审核工作日，在高风险QMS技术领域不少于6次20个现场审核工作日，而现场审核工作日，而且审核活动覆盖了QMS认证标准以及CNAS - CC01第9章中与审核专业技术内容有关的要求，且经能力评价符合相应的专业技术能力要求。

6) 参与工程建设施工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的审核员还应满足以下要求：

A、审核组中提供专业支持的审核员，应按规定完成 GB/T50430《工程建设施工企业质量管理规范》的培训并考试合格；通常情况具备以下条件之一的，可作为满足专业能力的最低要求：

- a) 相应专业大专以上学历，至少 4 年从事该专业技术工作或质量管理工作的经历；
- b) 相关专业大专以上学历，至少 6 年从事该专业技术工作或质量管理工作的经历；
- c) 非相关专业大专以上学历，至少 8 年从事该专业技术工作或质量管理工作的经历；

B、组内其它审核员应按规定完成 GB/T50430《工程建设施工企业质量管理规范》的培训并考试合格；

6.5.2.2 QMS技术专家专业技术能力的的初始资格准则

技术专家的专业能力要要求可参考审核员的专业能力要求，特殊情况时经能力评价人员综合评价（记录审查、面谈、考试等）后，经总经理审批后可获得该技术领域的专业能力。

6.5.2.3 QMS审核员和技术专家的专业能力要求

QMS审核员需具备： CNAS-CC01 附录A 及CNAS-CC131对QMS 审核人员知识与技能的要求；GB/T19011-2021《管理体系审核指南》条款7.2 对审核人员知识与技能的指南。

1) QMS认证审核人员需具备以下能力要求：

a) 质量管理术语、原则、实务和技术：包括质量管理相关的术语和定义，质量管理原则及其应用，PDCA（策划、实施、检查、处置）和过程方法的应用，质量管理特定的文件结构、层级结构和相互关系，范围和删减的适用性，质量管理相关工具、方法、技术及其应用；掌握



以下质量管理相关工具、方法、技术：常用统计技术方法和应用；测量/计量知识以及对测量过程和测量设备的管理要求；标准化知识：标准的结构和编写要求等；顾客满意的监视和测量、投诉处理、行为规范、争议解决的知识；质量计划；质量管理体系自我评价方法；卓越绩效模式；持续成功（GB/T 19004）；风险管理知识和方法；

b) 质量管理体系标准和规范性文件：具有认证过程中使用的有关质量管理体系标准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其应用的知识，具有质量管理体系标准和其他相关文件中的要素之间的相互作用的知识；

c) 经营管理实务：具有基本的经营管理的概念、实务，以及方针、目标与结果之间的相互关系的知识，具有管理过程和相关术语的知识；

d) 客户的行业类别：具有与客户行业类别相关的通用术语、过程和技术知识，具有相关行业的实务知识；

e) 客户的产品、过程和组织：具有特定技术领域的术语和技术的知识，具有相关技术领域的产品或服务的法规和规章要求的知识，具有特定技术领域的过程、产品或服务的特性的知识，具有影响产品和服务质量的基础设施和工作环境的知识，具有外包的概念的知识，具有组织的类型、规模、治理、结构、职能和相互关系及对质量管理体系的建立和实施以及认证活动的影响的知识。

注：审核组需具备客户产品、过程和组织方面的专业知识，或由技术专家提供。审核组的每位审核员不必具有相同的能力，然而审核组的整体能力需要足以实现审核目标。

2) 建筑行业技术能力主要考虑以下几个方面：

a) 具有该技术领域的基本理论知识和一定的实践经验；

b) 熟悉建筑施工企业的特征；

c) 熟悉建设工程产品的特性；

d) 熟悉建设工程产品的质量控制的特点及其管理，能识别组织对影响建设质量的关键过程、质量通病、项目特点以及涉及新结构、新材料、新工艺的过程控制；能识别需要确认的过程并熟悉对需确认过程的控制；熟悉对建筑业组织的外包过程控制程度取决于外包过程的重要性及对工程项目质量的影响程度所涉及的风险和供方满足过程要求的能力；

e) 熟悉建设工程场所的特点；

f) 掌握分支机构和临时场所的抽样规则；

g) 熟悉该技术领域的有关法律、法规和技术标准及其他要求；



h) 熟悉建筑特定行业的资格证书。

6.5.3 EMS认证审核人员和技术专家专业技术能力的的初始资格准则

6.5.3.1 EMS认证审核人员专业技术能力的的初始资格准则

对于EMS认证审核人员通常情况下，以下条件可以作为认证业务范围审核人员获得专业能力的最低要求：

1) 具有相应专业大专以上学历，并且，对于一般EMS技术领域，具有至少 1 年以上该专业的专业技术工作经历或该专业中级技术职称；对于特殊EMS技术领域(注)，具有3 年(含 3 年，本科以上 2 年) 以上该专业的专业技术工作经历或该专业高级技术职称。或

2) 具有相关专业大专以上学历，并且，对于一般EMS技术领域，具有至少 2 年

以上该专业的专业技术工作经历或该技术领域对应专业中级技术职称；对于特殊EMS技术领域，具有 4 年（含 4 年，本科以上 3 年）以上该专业的专业技术工作经历或该技术领域对应专业高级技术职称。或

具有非相应专业、非相关专业大专以上学历，并且，对于一般EMS技术领域，具有 3 年以上相应专业的技术工作经历或该技术领域对应专业中级技术职称；对于特殊EMS技术领域，具有 5 年（含 5 年，本科以上 4 年）以上相应专业的技术工作经历或该技术领域对应专业高级技术职称。

4) 一般情况下，具备级别审核员资格，符合相关专业审核经历或经适当的专业引导培训，经考核评价具备相应能力者，可获得该技术领域的专业能力。

5) 作为项目负责人参加过2次以上（含2次）该技术领域的环境影响评价并编制环境影响评价书；或负责完成2次以上该技术领域的环境工程项目设计；

e) 参加相应的专业技术培训且考核合格，该培训宜针对审核员的教育和工作背景而设定的；并且在具有专业技术能力的审核员或技术专家的指导下完成相应EMS技术领域一定数量的专业审核活动，如：在一般风险EMS技术领域不少于4次10个现场审核工作日，在高风险EMS技术领域不少于6次20 个现场审核工作日，而现场审核工作日，而且审核活动覆盖了EMS认证标准以及CNAS - CC01第9章中与审核专业技术内容有关的要求，且经能力评价符合相应的专业技术能力要求。

6.5.3.2 EMS技术专家专业技术能力的的初始资格准则

技术专家的专业能力要要求可参考审核员的专业能力要求，特殊情况时经能力评价人员综合评价（记录审查、面谈、考试等）后，经总经理审批后可获得该技术领域的专业能力。



6.5.3.3 EMS认证审核人员和技术专家的专业技术能力要求

EMS审核员需具备：CNAS-CC01 附录A 及CNAS-CC121 对EMS 审核人员知识与技能的要求；GB/T19011《管理体系审核指南》中对审核人员知识与技能的指南。

EMS 技术领域的技术能力准则应考虑以下方面：

- 1) 环境术语
- 2) 环境计量
- 3) 环境因素及环境技术领域适用的环境监视和测量技术
- 4) 识别和评价环境因素、环境影响及其环境重要性的技术
- 5) 设计中的环境因素
- 6) 环境绩效评价
- 7) 法律法规和其他要求
- 8) 应急准备和响应
- 9) 运行控制
- 10) 与场所有关的因素

审核组的任命应确保其审核员的组成（需要时配备技术专家）能够整体满足实施审核能力的要求。针对特定因素的EMS审核能力要求如下：

- 1) 向大气的排放：气体和颗粒物、运行控制、监视与测量
- 2) 向土地的排放：液体或固体的排放、运行控制、监视与测量
- 3) 向水体的排放：地表水和地下水、运行控制、监视与测量
- 4) 原材料、能源和自然资源的使用：上游管理：自然资源的使用、下游管理、运行控制、监视与测量
- 5) 能量释放：能量释放源、运行控制
- 6) 废弃物：废物源、运行控制
- 7) 物理属性

6.5.4 OHSMS认证审核人员和技术专家技术能力的的初始资格准则

6.5.4.1 OHSMS认证审核人员技术能力的的初始资格准则

OHSMS专业工作经历要求：

- 1) 具有相应专业大专以上学历，并且，对于一般OHSMS技术领域，具有至少 1 年以上该专业的专业技术工作经历或该专业中级技术职称；对于特殊OHSMS技术领域(注)，具有3 年(含



3 年，本科以上 2 年）以上该专业的专业技术工作经历或该专业高级技术职称。或

2) 具有相关专业大专以上学历，并且，对于一般OHSMS技术领域，具有至少 2 年以上该专业的专业技术工作经历或该技术领域对应专业中级技术职称；对于特殊OHSMS技术领域，具有 4 年（含 4 年，本科以上 3 年）以上该专业的专业技术工作经历或该技术领域对应专业高级技术职称。或

3) 具有非相应专业、非相关专业大专以上学历，并且，对于一般OHSMS技术领域，具有 3 年以上相应专业的技术工作经历或该技术领域对应专业中级技术职称；对于特殊OHSMS技术领域，具有 5 年（含 5 年，本科以上 4 年）以上相应专业的技术工作经历或该技术领域对应专业高级技术职称

4) 一般情况下，具备级别审核员资格，符合相关专业审核经历或经适当的专业引导培训，经考核评价具备相应能力者，可获得该技术领域的专业能力。

(1) 一级认证业务范围配备的专业审核人员宜具备以下一项或多项要求：

*1 作为项目技术负责人参加过2次以上（含2次）该专业的安全评价并编制安全评价报告书；

*2参加相应的专业技术培训且考核合格，该培训宜针对审核员的教育和工作背景而设定的；并且在具有专业技术能力的审核员或技术专家的指导下完成相应OHSMS技术领域一定数量的专业审核活动，如：在一般风险OHSMS技术领域不少于4次10个现场审核工作日，在高风险OHSMS技术领域不少于6次20 个现场审核工作日，而现场审核工作日，而且审核活动覆盖了OHSMS认证标准以及CNAS - CC01第9章中与审核专业技术内容有关的要求，且经能力评价符合相应的专业技术能力要求。

备注：

*1 职业卫生及安全工程类专业指安全技术及工程、职业卫生与职业病防治、劳动保护、消防工程、工业卫生、爆破工程、核安全技术、化工安全技术、武器弹药制造等专业。

*2 相关专业指矿业工程、地质工程、冶金工程、化学工程、石油化工、机械工程、航空航天工程、建筑工程、船舶制造、环境工程、检测与测试技术等具有较强的工程技术背景的专业。

*3 职业健康安全工作经历指从事职业健康安全方面的管理、监测、工程、科研、教育以及安全技术装备/产品的设计开发、运行管理等方面的经历。

(2) 二级认证业务范围配备的专业审核人员宜具备以下一项或多项要求：



a) 具有职业卫生及安全工程类专业专科以上学历，并具有2年（本科具有1年）以上该专业的工作经历；

b) 具有相关专业专科以上学历，并具有3年（本科具有2年）以上的该专业的职业健康安全工作经历；

c) 作为项目技术负责人参加过至少1次该专业的安全评价并编制安全评价报告书；

d) 参加相应的专业技术培训且考核合格，该培训宜针对审核员的教育和工作背景而设定的；并且在具有专业技术能力的审核员或技术专家的指导下完成相应OHSMS技术领域一定数量的专业审核活动，如：在一般风险OHSMS技术领域不少于4次10个现场审核工作日，在高风险OHSMS技术领域不少于6次20个现场审核工作日，而且审核活动覆盖了OHSMS认证标准以及CNAS-CC01第9章中与审核专业技术内容有关的要求，且经能力评价符合相应的专业技术能力要求。

6.5.4.2 OHSMS技术专家技术能力的的初始资格准则

技术专家的专业能力要求可参考审核员的专业能力要求，特殊情况时经能力评价人员综合评价（记录审查、面谈、考试等）后，经总经理审批后可获得该技术领域的专业能力。

6.5.4.3 OHSMS审核人员的专业技术能力要求

OHSMS审核员需具备：CNAS-CC01 附录A对审核人员知识与技能的要求；GB/T19011《管理体系审核指南》中对审核人员知识与技能的指南。

OHSMS审核人员的技术能力主要考虑以下几个方面：

1) 具有相应技术领域的基本理论知识和一定的实践经验，了解其生产特点、工艺流程、设备设施等；

2) 掌握和理解相关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包括具备将所发现组织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不符合的证据追踪到体系具体要素的能力；

3) 掌握相应技术领域的危险源识别和风险评价以及风险控制技术，对组织的危险源识别和风险评价的适宜性、充分性进行判断并评价风险控制措施有效性的能力；还应掌握以下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相关工具、方法、技术：

——掌握特定专业性的危险源辨识、风险评价方法的基本原则、适用范围、目的、意图和基本概念；

（注：特定专业性的危险源辨识、风险评价技术是指可用于特定生产运行和活动的危险源辨识和风险评价方法。例如：危险与可操作性分析（HAZOP）、故障类型与影响分析（FMEA）、



故障树分析（FAT）等。

——掌握特种设备的概念、分类和国家法律法规、标准对特种设备管理的通用要求。

4) 在审核期间，对可能遇到的危险源进行识别和评价的能力；（如危险物品，物理的、化学的、生物的、人体功效、心理或生理的危险源）

5) 掌握和理解职业健康安全对控制等级的知识；

6) 具有识别职业健康安全的控制措施并评价其有效性的能力；

7) 掌握和理解评价职业健康安全风险控制措施有效性的技术；

8) 具有评价职业健康安全实践的能力。

9) 掌握和理解运用相应技术领域适用的职业健康安全法律、法规、技术标准及其他要求的能力。

6.5.5 认证审核人员的能力评价

6.5.5.1 综合管理部根据人员能力评价准则及万鼎公司《业务范围分类表》，组织能力评定人员对审核人员的专业能力评定至相应的专业类别，评定后，由能力评定人员根据各领域能力分析评价系统对相同技术领域的专业进行扩展，并确保审核人员在评定的业务范围内具有相应的专业能力。能力评定人员评价专业及进行专业能力扩展时，需具备相应的专业能力，否则应由相应的“专业人员”提供专业支持。实习审核员按技术专家资格准则要求评价符合要求后，可在认证审核过程中提供技术支持。

6.5.5.2 评价方法的采用

对审核员的初始能力评价应依据审核人员能力准则的要求进行评价。并采用适宜的评价方法对能力的有效性予以证实。评价方法可采用以下五种：记录审查、意见反馈、面谈、观察和考试。

由于每种评价方法及其对于知识和技能评价的用处和局限性，不太可能只用其中任何一种方法就能确认能力。因此，在实施评价时，应选择两种以上方法的组合进行能力评价，以确保能力评价的充分性。为确保能力评价的充分性和有效性，对于不同的人员，所选择的评价方法的组合可能是不同的。

“记录审查”是能力评价方式的第一环节，除“记录审查”外，还需采取其他评价方法证实审核员能力。通常情况下，通过“记录审查”初步符合能力准则的审核员如通过考试，可评价具备相应能力，但如果上述两种方式均不能充分证明审核员具备能力时，需增加评价方法，如采取“面谈”、及“观察”的方法，进一步对审核员能力进行评价。



6.5.5.3 “记录审查”方法的应用，举例：

这是对审核员能力评价时均应采用的评价方法。

1) 在审核人员填报《员工履历表》后，由综合管理部组织能力评定人员依据人员初始资格条件，对审核人员填报的教育经历、行业工作经历（技术工作经历和管理工作经历）和相关证件（毕业证、结业证、培训合格证、审核员注册证书、技术职称证书等）、审核经历及相关证明材料的真实性和符合性进行审查；

在对审核员所报工作经历进行审查时，需确保相关内容的真实性和符合性，审查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几种：审核员所报工作经历与上报中国认证认可协会一致、网上核查审核员所报工作内容与工作单位实际运营一致、与审核员所报工作单位进行核实等。

2) 依据审核经历评定审核人员技术领域（专业类别）专业能力时，除现场审核的次数和人日数应达到规定要求外，还应审查提交的审核资料的充分性（如：审核计划、文审报告、审核报告及验证人的推荐意见等）。

6.5.5.4 “现场见证”（观察）方法的应用

1) 对初次聘用审核员的评价，应采用现场见证的方法；

2) 对非初次聘用的专业能力评价，当采用其他四种方法进行评价对被评价人员的能力信心不足时，则应采用现场见证的方法；

3) 对特殊行业、一级复杂程度、一级风险的技术领域的专业能力评价，宜采用现场见证的方法，确保审核员专业能力符合要求。

对审核员的专业能力实施现场见证评价的人员，应具备相应技术领域的专业能力。在通过现场见证对审核员的专业能力证实后，应向综合管理部提交《审核员现场专业能力证实再证实评价表》。

6.5.5.5 “意见反馈、面谈、考试”等方法的应用

由能力评定人员根据被评价人的能力有效性的判断进行选择。

6.5.5.6对技术专家的能力评价，应由具备相应专业能力的人员通过记录审查、面谈等方式进行评价。

6.5.5.7能力评定人员对审核员、技术专家提交的申请材料及能力证实的证据，依据本文件的要求进行专业能力评价，保留评价过程的充分记录，填写《认证审核人员/技术专家申请书》，确定其专业能力代码，由综合管理部进行汇总，提出评价结论，报公司主管领导审批。

综合管理部依据审核人员专业能力评价的结论，将已确认的专业能力在人员管理系统中录



入确认。

6.5.6 认证审核人员的能力保持

为确保审核员的能力持续满足要求，对经评价具备能力的审核员应按规定的周期实施持续监视评价。在监视每个审核员时应考虑该审核员被认为有能力的每个管理体系类型。评价方法应把现场见证、对审核报告的复核及客户或市场反馈等方式相结合，且在设计监视方式时，应使正常认证过程所受干扰最小（尤其从客户的角度看）。

对审核员（含审核组长）应至少每三年实施一次现场见证，以确保审核员的能力持续满足要求，其中组长再评价的现场见证需覆盖一、二阶段。

对审核员现场见证的频次应根据所有可获得的监视信息进行动态控制。综合管理部将根据对审核员（含审核组长）年度评级情况实施动态控制，对见证频次的周期进行相应的调整。

综合管理部每年对审核员（含审核组长）进行年度综合评价，将审核员分为A、B、C三个级别。对A级审核员每三年见证一次，对B级审核员每两年见证一次，对C级审核员每一年见证一次。对审核员（含审核组长）的分级，通过每年实施的年度综合评价进行动态调整。（详见《认证人员聘用、培训、培养、考评与解聘管理程序》）

6.6 认证规则和认证方案制定人员

6.6.1 认证规则和认证方案制定人员知识技能要求

- 1) 熟悉认证依据标准或规范性文件；
- 2) 熟悉认证认可相关标准及认证程序要求。
- 3) 具有相应领域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
- 4) 熟悉相应领域有关法律、法规、技术标准及其他要求；

6.6.2 认证规则和认证方案制定人员能力资格准则

(1) 具备国家承认的大学专科（含）以上学历；相应专业以教育部“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目录”及“学位授予和人才培养学科目录”为准。工作及专业工作经历：满足相应领域专业要求，研究生学历相关人员应具有至少2年全职工作经历（含至少1年专业工作经历或取得所在专业中级（含）以上职称）；大学本科学历相关人员应具有至少5年全职工作经历（含至少2年专业工作经历或取得所在专业中级（含）以上职称）；大专学历应具有至少6年全职工作经历（含至少4年专业工作经历或取得所在专业中级（含）以上职称）。专业工作经历从取得学历后算起；

- (2) 授权前需经过总部系统的培训及考试；



(3) 具有附录1中要求的知识和技能；

(4)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规则和方案制定人员需掌握以下质量管理相关工具、方法、技术：常用统计技术方法和应用；测量/计量知识以及对测量过程和测量设备的管理要求；标准化知识：标准的结构和编写要求等；顾客满意的监视和测量、投诉处理、行为规范、争议解决的知识；质量计划；质量管理体系自我评价方法；卓越绩效模式；持续成功（GB/T 1900）风险管理知识和方法。；

(5) 环境管理体系的认证规则制定人员需掌握以下环境管理相关工具、方法、技术和理念：清洁生产和生命周期的基本概念和方法；掌握向水体排放的污染物，理解污水处理技术的相关知识；掌握向大气排放的污染物，理解大气治理技术的相关知识；掌握固体废物基本分类、危险废物的基本分类，理解固体废物的处理技术的相关知识；掌握噪声的分类，理解资源能源消耗及治理技术的相关知识。

(6)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的认证规则制定人员需：——掌握特定专业性的危险源辨识、风险评价方法的基本原则、适用范围、目的、意图和基本概念；（注：特定专业性的危险源辨识、风险评价技术是指可用于特定生产运行和活动的危险源辨识和风险评价方法。例如：危险与可操作性分析（HAZOP）、故障类型与影响分析（FMEA）、故障树分析（FAT）等。

——掌握特种设备的概念、分类和国家法律法规、标准对特种设备管理的通用要求。

6.6.3 认证规则和认证方案制定人员能力评价

- 1) 按认证规则和认证方案制定人员的资格准则，评价相关人员是否满足资格准则要求；
- 2) 按附录1中的知识和技能要求评价人员的知识和技能是否满足要求；

6.6.4 认证规则和认证方案制定人员的持续评价

综合管理部通过对认证规则和认证方案制定人员的工作资料的统计分析和绩效评定，以及通过审核员、认证决定人员、能力评价人员对认证规则和认证方案的制定是否满足要求，评价认证规则和认证方案制定人员的能力是否持续满足要求并备案。

6.7 行政人员

6.7.1 行政人员资格准则

- 1) 大专及以上学历；
- 2) 一年以上工作经历。

6.7.2 行政人员能力评价

- 1) 由综合管理部对其提交的申请信息进行评审。



- 2) 由有关行政领导与其面谈。
- 3) 在试用期内，由其主管领导对其能力进行评价。
- 4) 经评价满足要求后，与其正式签署聘用协议书。

6.7.3 行政人员持续评价

每年年末，由主管领导对行政人员工作业绩和能力进行评价。

7 质量记录索引

《审核员初始能力能力再证实现场评价表》

《审核组长能力评价表》

《审核员现场专业能力证实再证实评价表》

《面谈记录表》

《认证人员能力评定表（管理人员）》

《认证人员登记表》



附录1 各认证人员所需知识和技能

认证职能 知识和技能	申请评审人员、审核项目管理 人员、专业能力评定人员	认证决定人员	审核员	审核组组长	技术专家
经营管理实务的知识			√	√	√
审核原则、实务和技巧 的知识		√	√+	√+	
特定管理体系标准和 (或)规范性文件的知识	√	√	√+	√+	
认证机构过程的知识	√	√	√	√	
客户的业务领域的知识	√	√	√+	√+	√+
客户的产品、过程和组织的知识	√		√	√	√+
与客户组织中的各个层 级相适应的语言技能			√	√	√
作记录和撰写报告的技能			√	√	
表达技能			√	√+	√
面谈技能			√	√	√
审核管理技能			√	√+	

序号 S/N	评价方法	可接受的证据
1	记录审查	工作经历、审核经历、教育和培训的简历或履历
2	记录审查	审核报告或工作经历、审核经历、教育和培训记录
3	意见反馈	获证客户反馈、同行的意见反馈及个人推荐函等
4	面谈	结构化的书面(视频)面谈记录
5	观察	现场见证评价表、绩效评估表等
6	考试	笔试试题及结果、口试记录、情景演练、案例分析(特定知识描述网络测试)、压力模拟或岗位实操考核等

注1：“√”确定相应的知识和技能的准则和深度。“√+”表示需要相对较深的知识和技能

注2：新聘用人员按照以上要求实施能力评价；

注3：已获得万鼎公司聘用及专业资格的人员，当能力评价准则发生变更时，其能力的证实，将结合认证人员年度持续评价工作（审核员参与的审核项目至少有一个涉及专业的项目，经现场见证或经专业审核员或认证决定人员对其审核材料进行评价），补充评价其能力是否仍能满足变更后的准则要求。

附录2 质量管理体系工程建设类技术或管理相应专业目录



一、 适合 28.01 场地工程（不含 28.01.02）、28.02.01 一般建筑物的土建工程、28.02.02 屋顶及框架工程、28.03.02 隔离工程的质量管理体系工程建设类认证人员					
序号	教育部本科目录		序号	教育部研究生目录	
1	080701	建筑学	1	081401	岩土工程
2	080703	土木工程	2	081402	结构工程
3	080705	给水排水工程	3	081403	市政工程
4	080707W	历史建筑保护工程			
二、 适合 28.02.03 公路、机场及运动设施的建设、28.02.04 水利工程的质量管理体系工程建设类认证人员					
序号	教育部本科目录		序号	教育部研究生目录	
1	080801	水利水电工程	1	081501	水文学及水资源
2	080802	水文与水资源工程	2	081502	水力学及河流动力学
3	080803	港口航道与海岸工程	3	081503	水工结构工程
4	080709W	水务工程	4	081504	水利水电工程
5	080724W	道路桥梁与渡河工程	5	081505	港口、海岸及近海工程
6	080804W	港口海岸及治河工程	6	081302	建筑设计及其理论
7	080805W	水资源与海洋工程	7	081303	城市规划与设计
8	081202	交通工程	8	081304	建筑技术科学
9	080703	土木工程	9	081403	市政工程
10	080705	给水排水工程	10	081405	防灾减灾工程及防护工程
11			11	081406	桥梁与隧道工程
12			12	082301	道路与铁道工程
三、 适合 28.02.05 特殊行业的建设工程的质量管理体系工程建设类认证人员					
序号	教育部本科目录		序号	教育部研究生目录	
1	080101	采矿工程	1	081803	地质工程
2	080102	石油工程	2	081901	采矿工程
3	080103	矿物加工工程	3	081902	矿物加工工程
4	080104	勘查技术与工程	4	081903	安全技术及工程
6	080106Y	地质工程			
7	080107Y	矿物资源工程			
8	080201	冶金工程			



四、 适合 28.03.01.01 电气安装工程的质量管理体系工程建设类认证人员					
序号	教育部本科目录		序号	教育部研究生目录	
1	080604	通信工程	1	081001	通信与信息系统
			2	081002	信号与信息处理
五、 适合28.03.03建筑物管道安装工程的质量管理体系工程建设类认证人员					
序号	教育部本科目录		序号	教育部研究生目	
1	080705	给水排水工程	1	081404	供热、供燃气、通风及空调工程
2	080703	土木工程			
3	080704	建筑环境与设备工程			
4	080305	焊接工艺及设备			
5	080806	供热通风与空调工程			
6	082102	消防工程			
7	080305Y	机械工程及自动化			
六、 适合 28.03.04.01 电力工程的质量管理体系工程建设类认证人员					
序号	教育部本科目录		序号	教育部研究生目	
1	080620W	电力工程与管理	1	080801	电机与电器
2	080703	土木工程	2	080802	电力系统及其自动化
3	080501	热能与动力工程	3	080803	高电压与绝缘技术
4	080601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4	080804	电力电子与电力传动
5	080712S	建筑电气与智能化			
七、 适合 28.03.04.02 机电安装工程的质量管理体系工程建设类认证人员					
序号	教育部本科目录		序号	教育部研究生目	
1	080601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1	082804	农业电气化与自动化
2	081902	农业电气化与自动化	2	080202	机械电子工程
3	080608Y	电气工程与自动化	3	080805	电工理论与新技术
4	080712S	建筑电气与智能化	4	080201	机械制造及其自动化
5	080603	电子信息工程			



6	080305Y	机械工程及自动化			
7	080613W	网络工程			
8	080616W	光电信息工程			
9	080617W	广播电视工程			
10	080618W	电气信息工程			
11	080710S	建筑设施智能技术			
12	080712S	建筑电气与智能化			
八、 适合28.03.04.03化工石油工程的质量管理体系工程建设类认证人员					
序号	教育部本科目录		序号	教育部研究生目录	
1	080102	石油工程	1	081701	化学工程
2	081101	化学工程与工艺	2	081702	化学工艺
3	80705	给水排水工程			
4	080703	土木工程			
5	080305	焊接工艺及设备			
九、适合 28.04 建筑物装修的质量管理体系工程建设类认证人员					
序号	教育部本科目录		序号	教育部研究生目录	
1	040330W	装潢设计与工艺教育	1	081302	建筑设计及其理论
2	080708W	景观建筑设计	2	081303	城市规划与设计
3	080703	土木工程			
4	080701	建筑学			

注：以上学历专业参考教育部发布的学历目录，当有新的学历专业设置或更新时，以教育部公布结果为准。大专学历专业参照以上目录内容。



附录3 工程建设施工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机构认证业务范围分类表

大类	中类	小类	内容
28	28.01		场地工程
		28.01.01	建筑物的拆除；土方的移运
			建筑物的新建与扩建
	28.02		土木工程
		28.02.01*	一般建筑物的土建工程屋顶及框架工程
		28.02.02*	屋顶及框架工程
		28.02.03*	公路、机场及运动设施的建设
			公路工程
			铁路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
		28.02.04*	水利工程
			港口与航道工程
			水利水电工程
		28.02.05*	特殊行业的建设工程
			矿山工程*
			冶炼工程*
	28.03		建筑物设备安装
		28.03.01	电气安装工程
			通信工程
		28.03.02	隔离工程
		28.03.03	建筑物管道安装
		28.03.04	工程建筑物其他设备安装
		28.03.04.01	电力工程*
		28.03.04.02	机电安装工程
		28.03.04.03	化工石油工程*
			建筑物装修
	28.04	28.04.01	水泥瓦工作业
		28.04.02	精细木工作业
		28.04.03	墙及地面装修工程
		28.04.04	油漆的喷涂和玻璃的安装
		28.04.05	建筑物的其他装饰工程



附录4 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人员初始资格准则
认证人员的专业按下表具体要求划分，并予以证实：

Q/E/S认证审核人员/技术专家	任职资格	<p>符合管理体系审核员注册准则：CCAA-101、CCAA-111同时符合《国家认监委关于自愿性认证领域目录和资质审批要求的公告》（认监委2022年第28号教育经历</p> <p>QES申请人应符合下列高等教育经历要求：</p> <p>a) 大学专科（含）以上学历；</p> <p>c) 高等教育学科专业要求详见附录A（适用时）。</p> <p>申请人应符合下列工作经历要求：</p> <p>a) 实习审核员申请人无工作经历要求；</p> <p>b) 研究生学历相关人员应具有至少 2 年全职工作经历；大学本科学历相关人员应具有至少 5 年全职工作经历；大专历应具有至少 8年全职工作经历，并取得中级（含）以上技术职称。</p> <p>满足CCAA 管理体系审核员注册要求的工作经历应在取得相应学历后，在负有判定责任的技术、专业或管理岗位获得。研究生学习经历可按50%计算工作经历。</p> <p>专业工作经历</p> <p>QES申请人应符合下列专业工作经历要求：</p> <p>a) 实习审核员申请人无专业工作经历要求；</p> <p>b) 研究生学历相关人员应具有至少 2 年全职工作经历（含至少 1 年专业工作经历或取得所在专业中级（含）以上职称）；大学本科学历相关人员应具有至少 5 年全职工作经历（含至少 2 年专业工作经历或取得所在专业中级（含）以上职称）；大专历应具有至少 6年全职工作经历（含至少4年专业工作经历或取得所在专业中级（含）以上职称）。该专业工作经历能够使申请人获得有效地进行相应领域管理体系审核所需的专业知识。</p> <p>b)大学专科学历申请人应具有至少8年全职工作经历并取得中级（含）以上技术职称，且至少具有6年与所申请的领域相关的专业工作经历。</p> <p>注：申请人应提交专业工作经历证明，相应领域专业工作经历要求</p> <p>专业工作经历可与工作经历同时产生。</p>	
	审核员/技术专家专业能力要求		
	专业、经历要求	低、中风险技术领域	高风险技术领域
	相应专业技术工作经历	大专以上学历1年(含1年)，本科以上1年该专业技术工作经历或该领域专业中级技术职称，研究生1年	大专以上学历3年(含3年)，本科以上2年该专业技术工作经历或该领域专业中级技术职称，研究生1年
	相关专业技术工作经历	大专以上学历2年(含2年)，本科以上2年该专业技术工作经历或该领域专业中级技术职称，研究生1年	大专以上学历4年(含4年)，本科以上3年该专业技术工作经历或该领域专业中级技术职称，研究生1年
	非相关专业技术工作经历	大专以上学历3年(含3年)，本科以上3年该专业技术工作经历或该领域专业中级技术职称，研究生1年	大专以上学历5年(含5年)，本科以上4年该专业技术工作经历或该领域专业中级技术职称，研究生1年
	审核经历+培训（考核合格）	不少于4次10个现场工作日的完整体系审核，且经专业技术能力经评价符合相应的技术能力要求	不少于6次20个现场工作日的完整体系审核，且经专业技术能力经评价符合相应的技术能力要求（非相应专业除外）
相关项目主要参加人	1项	2项	



注1: QMS高风险技术领域, 包括但不限于食品、核工业、制药、飞机、汽车、船舶、建设、航空航天、运输、医疗、化学品等。
 注2: EMS高风险技术领域, 包括但不限于采矿与采石、油和气的开采、化学品与药品、污水处理、纺织品与服装的染色等。
 注3: OHSMS高风险技术领域, 包括但不限于矿山、交通运输、建筑施工、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等。
 注4: 对高风险技术领域, 认证机构不宜将不具备相关或相应专业专科以上教育经历、且不具备一定专业技术工作经历的审核员, 仅以参加过一定数量的现场审核活动作为基本资格要求, 评价为具备能力。
 注5: 审核经历应是在具有专业技术能力的审核员或技术专家的指导下获取的。
 注6: 项目主要参加人员, QMS指参与相应技术领域标准的制定、科研开发和项目设计; EMS指参加环评并编制报告, 参加污染防治等科研项目和标准的制定; OHSMS指参加安评并编写报告, 参加职业并防治、危险源控制及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科研项目 and 标准制定等
 注7: 考核方式: a) 笔试 b) 面谈c) 编写专业审核检查表 d) 参加不少于8小时集中培训 e) 自学16小时并提交自学记录及学习心得h) 现场见证

岗位	学历或职称	工作经历	相关领域相关工作经历	管理体系认证认可相关标准规范培训且考核合格	管理体系认证机构管理手册、程序、三级作业文件知识培训且考核合格	相关领域理论及标准培训且考核合格
认证规则和认证方案制定人员	具有国家承认的大学专科及以上学历或中级以上技术职称	研究生: 2年及以上 本科: 5年及以上 专科: 6年及以上	研究生: 1年及以上 本科: 2年及以上 专科: 4年及以上	必须	必须	必须
认证申请评审人员	具有国家承认的大学专科及以上学历或中级以上技术职称	研究生: 2年及以上 本科: 5年及以上 专科: 6年及以上	研究生: 1年及以上 本科: 2年及以上 专科: 4年及以上	必须	必须	必须
认证审核方案管理人员	具有国家承认的大学专科及以上学历或中级以上技术职称	研究生: 2年及以上 本科: 5年及以上 专科: 6年及以上	研究生: 1年及以上 本科: 2年及以上 专科: 4年及以上	必须	必须	必须
认证人员能力的评价人员	具有国家承认的大学专科及以上学历或中级以上技术职称	研究生: 2年及以上 本科: 5年及以上 专科: 6年及以上	研究生: 1年及以上 本科: 2年及以上 专科: 4年及以上	必须	必须	必须
认证决定或复核人员	具有国家承认的大学专科及以上学历或中级以上技术职称	研究生: 2年及以上 本科: 5年及以上 专科: 6年及以上	研究生: 1年及以上 本科: 2年及以上 专科: 4年及以上	必须	必须	必须
技术管理人员	具有国家承认的大学专科及以上学历或中级以上技术职称	研究生: 2年及以上 本科: 5年及以上 专科: 6年及以上	研究生: 1年及以上 本科: 2年及以上 专科: 4年及以上	必须	必须	必须



认证其他管理人员	具有国家承认的大学专科及以上学历或中级以上技术职称	研究生：2年及以上 本科：5年及以上 专科：6年及以上	研究生：1年及以上 本科：2年及以上 专科：4年及以上	必须	必须	必须
----------	---------------------------	-----------------------------------	-----------------------------------	----	----	----

附录5



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人员能力准则

岗位	管理能力要求
认证规则和认证方案制定人员 认证申请评审人员 认证审核方案管理人员 认证人员能力的评价人员 认证决定或复核人员	<p>计划能力：能做基本的工作计划和规划，其中审核方案管理岗应能针对审核项目进行分析，能对审核项目的实施进行整体策划和安排，审核计调能有效的利用资源，合理安排审核组。</p> <p>组织能力：能有效的执行上级有关指令，遇到问题时有自己的主见，并能较严密的予以组织实施，以达到有关目的。</p> <p>协调能力：能协调好部门、同事以及各相关方（客户、审核员等）的关系。</p> <p>控制能力：能合理安排利用时间，能较好的控制自己的情绪，能了岗位工作的风险并能采取一些控制。其中审核方案管理人员能识别和评估审核方案有关的风险</p>
认证审核人员 审核组长 技术专家	<p>计划能力：能合理策划分配给自己的审核任务的并关于与实施，编制的检查表和抽样方案，作为审核组长，能策划审核项目的实施，合理利用资源，编制的审核计划较科学、合理。</p> <p>组织能力：作为组员能有效的执行组长及机构有关指令，遇到问题时有自己的主见，并能较严密的组织实施予以，以达到审核目的，组长能有效的带领审核组完成有关任务。</p> <p>协调能力：能协调好审核组及各相关方（客户、机构、地方检查机构（需要时）等）的关系，组长能较好的协调和指挥审核组成员。</p> <p>控制能力：能合理安排利用时间，能较好的控制自己的情绪，了岗位工作的风险并能采取一些控制，组长能控制现场审核的时间，控制进度，预防和解决冲突。</p>
岗位	专业技术能力要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素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良好的沟通交流和语言表达能力； 2) 良好的专业管理能力； 3) 身体心理素质合格，能承受工作压力； 4) 良好的学习新知识的意识和能力。 5) 良好的文字编写能力 2. 知识



认证规则和认证方案制定人员

2.1质量管理体系

- 1) 掌握质量管理基本概念、原则、基本术语、定义、相关工具、方法和技术
- 2) 熟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依据标准或规范性文件
- 3) 具备质量管理体系相关的工作经验
- 4) 熟悉质量管理体系领域认证认可相关标准及认证程序要求；
- 5) 应具有与相关行业实务有关的通用术语和过程方面的知识；
- 6) 应具有客户产品、过程和组织类型、规模、结构及外包活动方面的知识。
- 7) 熟悉质量领域法律、法规、技术标准及其他要求；
- 8) 基本掌握本机构质量管理体系领域的认证实施规则编写和管理基本要求，掌握质量管理体系领域的评价方法、程序
- 9) 掌握质量管理相关工具、方法、技术：常用统计技术方法和应用；测量/计量知识以及对测量过程和测量设备的管理要求；
- 10) 掌握标准化知识；标准的结构和编写要求等；
- 11) 掌握顾客满意的监视和测量、投诉处理、行为规范、争议解决的知识；
- 12) 掌握质量计划；质量管理体系自我评价方法；卓越绩效模式；
- 13) 掌握卓越绩效模式；持续成功（GB/T19004）；
- 14) 掌握风险管理知识和方法。
- 15) 熟练应用本机构认证实施规则制定和管理控制程序和细则
- 16) 通过培训，基本具备认证审核知识，包括现场审核流程、原则、程序和现场审核技巧及要求
- 17) 满足各技术领域能力需求分析中对于认证规则和认证方案制定人员的专业能力要求
- 18) 严格按照行业规则和本机构要求开展工作。

2.2环境管理体系

- 1) 掌握环境管理基本概念、原则、基本术语、定义、相关工具、方法和技术
- 2) 熟悉环境管理体系认证依据标准或规范性文件
- 3) 具备环境管理体系相关的工作经验
- 4) 熟悉环境管理体系领域认证认可相关标准及认证程序要求；
- 5) 应具有与相关行业实务有关的环境通用术语和过程方面的知识；
- 6) 应具有客户产品、过程和组织类型、规模、结构及外包活动方面的知识。
- 7) 熟悉环境领域法律、法规、技术标准及其他要求；
- 8) 基本掌握本机构环境管理体系领域的认证实施规则编写和管理基本要求，掌握环境管理体系领域的评价方法、程序
- 9) 掌握清洁生产和生命周期的基本概念和方法；掌握向水体排放的污染物，理解污水处理技术的相关知识；
- 10) 掌握向大气排放的污染物，理解大气治理技术的相关知识；掌握固体废物基本分类、危险废物的基本分类，理解固体废物



	<p>的处理技术的相关知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1) 掌握噪声的分类,理解资源能源消耗及治理技术的相关知识。 12) 通过培训,基本具备认证审核知识,包括现场审核流程、原则、程序和现场审核技巧及要求 13) 严格按照行业规则和本机构要求开展工作 14) 熟练应用本机构认证实施规则制定和管理控制程序和细则 15) 满足各技术领域能力需求分析中对于认证规则和认证方案制定人员的专业能力要求 <p>2.3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熟悉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基本概念、原则、基本术语、定义、相关工具、方法和技术 2) 熟悉职业健康安全体系认证依据标准或规范性文件 3) 具备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相关的工作经验 4) 熟悉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领域认证认可相关标准及认证程序要求 5) 应具有与相关行业实务有关的职业健康安全通用术语和过程方面的知识 6) 应具有客户产品、过程和组织类型、规模、结构及外包活动方面的知识 7) 熟悉职业健康安全领域法律、法规、技术标准及其他要求 8) 掌握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相关工具、方法、技术:特定专业性的危险源辨识、风险评价方法的基本原则、适用范围、目的、意图和基本概念(注:特定专业性的危险源辨识、风险评价技术是指可用于特定生产运行和活动的危险源辨识和风险评价方法。例如:危险与可操作性分析(HAZOP))故障类型与影响分析(FMEA)、故障树分析(FAT)等 9) 掌握特种设备的概念、分类和国家法律法规、标准对特种设备管理的通用要求 10) 基本掌握本机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领域的认证实施规则编写和管理基本要求,掌握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领域的评价方法、程序 11) 通过培训,基本具备认证审核知识,包括现场审核流程、原则、程序和现场审核技巧及要求 12) 严格按照行业规则和本机构要求开展工作 13) 熟练应用本机构认证实施规则制定和管理控制程序和细则 14) 满足各技术领域能力需求分析中对于认证规则和认证方案制定人员的专业能力要求 <p>3. 技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严格按照行业规则 and CNTCA 要求开展工作; 2) 熟练应用CNTCA相关程序和细则; 3) 满足各技术领域能力需求分析中对于认证规则和认证方案制定人员的专业能力要求。
	<p>1. 素质</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良好的沟通交流和语言表达能力;



申
请
评
审
人
员

- 2) 良好的专业管理能力；
- 3) 身体心理素质合格，能承担工作压力；
- 4) 良好的学习新知识的意识和能力。
- 2. 知识
 - 2.1 知识（适用于Q/E/S）
 - 1) 熟悉行业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 2) 理解和掌握认证依据标准或规范性文件知识
 - 3) 熟悉认证认可相关标准及认证审核原则、实践和技巧
 - 4) 了解企业管理和组织运作相关知识，了解认证机构认证管理过程要求，完全能够按照认证机构的程序和过程开展工作
 - 2.2 质量管理体系
 - 1) 熟悉质量管理体系标准和其他规范性文件的相关知识；
 - 2) 掌握质量管理体系领域认证认可相关标准及认证程序要求，比如范围、人日、专业代码划分等；
 - 3) 具有与认证领域相关的专业知识和实践经验
 - 4) 应具有客户产品、过程和组织类型、规模、结构及外包活动方面的知识。
 - 5) 熟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39个领域划分并能正确判断认证委托人委托的认证领域和专业；
 - 6) 熟悉本机构质量管理体系领域专业资源配备情况
 - 7) 了解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申请评审流程、注意事项、评审输入信息和输出信息要求；
 - 8) 掌握质量管理相关工具、方法、技术：常用统计技术方法和应用
 - 9) 掌握测量/计量知识以及对测量过程和测量设备的管理要求
 - 10) 掌握标准化知识；标准的结构和编写要求等
 - 11) 掌握顾客满意的监视和测量、投诉处理、行为规范、争议解决的知识
 - 12) 掌握质量计划；质量管理体系自我评价方法；
 - 13) 掌握卓越绩效模式；持续成功（GB/T19004）；
 - 14) 掌握风险管理知识和方法。
 - 15) 了解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申请评审流程、注意事项、评审输入信息和输出信息要求
 - 16) 通过培训，基本具备认证评价知识，包括现场评价流程、原则、程序和现场审核技巧及要求
 - 17) 能够按照行业规则和本机构要求开展工作，熟练应用本机构申请评审相关程序和作业指导书



2.2 环境管理体系

- 1) 熟悉相应认证领域划分并能正确判断认证委托人委托的认证领域和专业
- 2) 掌握环境管理体系领域认证认可相关标准及认证程序要求，比如范围、人日、专业代码划分等；
- 3) 应具备与其职能相适宜的环境术语和定义的知识；
- 4) 应具备与其职能相适宜的环境因素以及相关影响的知识；
- 5) 掌握环境管理相关工具、方法、技术和理念：清洁生产和生命周期的基本概念和方法；
- 6) 掌握向水体排放的污染物，理解污水处理技术的相关知识；掌握向大气排放的污染物，理解大气治理技术的相关知识；
- 7) 掌握固体废物基本分类、危险废物的基本分类，理解固体废物的处理技术的相关知识；掌握噪声的分类，理解资源能源消耗及治理技术的相关知识。
- 8) 应具有客户产品、过程和组织类型、规模、结构及外包活动方面的知识。
- 9) 熟悉环境管理体系认证39个领域划分并能正确判断认证委托人委托的认证领域和专业；
- 10) 熟悉本机构环境管理体系领域专业资源配备情况
- 11) 了解环境管理体系认证申请评审流程、注意事项、评审输入信息和输出信息要求；
- 12) 熟悉本机构环境管理体系领域专业资源配备情况
- 13) 通过培训，基本具备认证评价知识，包括现场评价流程、原则、程序和现场审核技巧及要求
- 14) 能够按照行业规则和公司要求开展工作，熟练应用本机构申请评审相关程序和作业指导书
- 15) 应具备与其职能相适宜的场所相关因素的知识，包括可能受组织活动影响的周边的敏感环境
- 16) 应具备与其职能相适宜的知识以确定所申请的认证范围对实现申请评审的预期结果是适宜的

2.3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

- 1) 熟悉相应认证领域划分并能正确判断认证委托人委托的认证领域和专业
- 2) 熟悉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39个领域划分并能正确判断认证委托人委托的认证领域和专业
- 3) 掌握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领域认证认可相关标准及认证程序要求，比如范围、人日、专业代码划分等
- 4) 具有与相关行业实务有关的通用术语和过程方面的知识
- 5) 应具有客户产品、过程和组织类型、规模、结构及外包活动方面的知识
- 6) 掌握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相关工具、方法、技术：掌握特定专业性的危险源辨识、风险评价方法的基本原则、适用范围、目的、意图和基本概念；（注：特定专业性的危险源辨识、风险评价技术是指可用于特定生产运行和活动的危险源辨识和风险评价方



	<p>法。例如：危险与可操作性分析（HAZOP）、故障类型与影响分析（FMEA）、故障树分析（FAT）等。</p> <p>7) 掌握特种设备的概念、分类和国家法律法规、标准对特种设备管理的通用要求。</p> <p>8) 了解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申请评审流程、注意事项、评审输入信息和输出信息要求</p> <p>9) 通过培训，基本具备认证评价知识，包括现场评价流程、原则、程序和现场审核技巧及要求</p> <p>10) 能够按照行业规则和本机构要求开展工作，熟练应用本机构申请评审相关程序和作业指导书</p> <p>11) 熟悉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标准和其他规范性文件的相关知识；</p> <p>12) 应具备与其职能相适宜的职业健康安全术语和定义的知识；</p> <p>13) 应具备与其职能相适宜的危险源、不可接受风险及相关影响的知识；</p> <p>14) 应具有和保持最新的职业健康安全术语、原则、过程和概念的知识；</p> <p>15) 应具有与场所相关的因素，以及场所和组织的活动相关的风险和复杂程度方面的知识，还应具有确定组织环境及其工作相关的活动内的拟认证范围适宜性的知识。</p> <p>3. 技能</p> <p>1) 严格按照行业规则和CNTCA要求开展工作；</p> <p>2) 熟练应用CNTCA相关程序和细则；</p> <p>3) 满足各技术领域能力需求分析中对于申请评审人员的专业能力要求。</p>
<p>审 核 方 案 管 理 人</p>	<p>1. 素质</p> <p>1) 良好的沟通交流和语言表达能力；</p> <p>2) 专业管理能力强，思路严谨，工作细致；</p> <p>3) 良好的学习新知识的意识和能力；</p> <p>4) 良好的思想道德品质。</p> <p>2. 知识</p> <p>2.1 质量管理体系</p> <p>1) 熟悉质量管理体系标准和其他规范性文件的相关知识；</p> <p>2) 掌握质量管理体系领域认证认可相关标准及认证程序要求；</p> <p>3) 能够识别质量管理体系认证领域的专业特点</p> <p>4) 应具有与相关行业实务有关的通用术语和过程方面的知识；</p>



员

- 5) 能够根据认证客户的业务/产品/过程/组织结构的信息识别其对审核方案，特别是对审核组的能力要求
- 6) 熟悉本机构质量管理体系领域专业资源配备情况
- 7) 应具有客户产品、过程和组织类型、规模、结构及外包活动方面的知识。
- 8) 了解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审核方案策划及管理流程、注意事项、输入信息和输出信息要求；
- 9) 熟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评价和认证审核过程要求、
- 10) 严格按照行业规则和本机构要求开展工作；熟练应用本机构相关程序和细则
- 11) 通过培训，基本具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审核知识，包括现场审核流程、原则、程序及要求
- 12) 掌握本机构质量手册、程序文件、三级作业文件中审核方案管理相关知识及要求

2.2 环境管理体系

- 1) 熟悉环境管理体系标准和其他规范性文件的相关知识；
- 2) 掌握环境管理体系领域认证认可相关标准及认证程序要求；
- 3) 应具备与其职能相适宜的环境术语和定义的知识；
- 4) 应具有客户产品、过程和组织类型、规模、结构及外包活动方面的知识。
- 5) 能够识别环境管理体系认证领域的专业特点；
- 6) 能够根据认证客户的业务/产品/过程/组织结构的信息识别其对审核方案，特别是对审核组的能力要求；
- 7) 熟悉本机构环境管理体系领域专业资源配备情况
- 8) 了解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审核方案策划及管理流程、注意事项、评审输入信息和输出信息要求；
- 9) 掌握本机构手册、程序文件、三级作业文件中审核方案管理相关知识及要求
- 10) 熟悉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审核过程要求
- 11) 严格按照行业规则和本机构要求开展工作； 熟练应用本机构相关程序和细则
- 12) 通过培训，基本具备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审核知识，包括现场审核流程、原则、程序及要求
- 13) 应具备与其职能相适宜的环境因素以及相关影响的知识；
- 14) 应具备与其职能相适宜的场所相关因素的知识,包括可能受组织活动影响的周边的敏感环境
- 15) 应具备与其职能相适宜的知识以确定所申请的认证范围对实现申请评审的预期结果是适宜的

2.3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

- 1) 熟悉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标准和其他规范性文件的相关知识；
- 2) 掌握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领域认证认可相关标准及认证程序要求；



- 3) 能够识别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领域的专业特点
 - 4) 能够根据认证客户的业务/产品/过程/组织结构的信息识别其对审核方案，特别是对审核组的能力要求
 - 5) 熟悉本机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领域专业资源配置情况
 - 6) 应具有客户产品、过程和组织类型、规模、结构及外包活动方面的知识
 - 8) 了解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审核方案策划及管理流程、注意事项、评审输入信息和输出信息要求；
 - 9) 掌握本机构质量手册、程序文件、三级作业文件中审核方案管理相关知识及要求
 - 10) 熟悉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审核过程要求
 - 11) 严格按照行业规则和本机构要求开展工作；熟练应用本机构相关程序和细则
 - 12) 通过培训，基本具备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审核知识，包括现场审核流程、原则、程序及要求
 - 13) 具有组织、协调、分析、决策的能力；综合分析判断能力强；文字表述能力良好
 - 14) 具备领导和管理评价组的知识技能
 - 14) 应具有和保持最新的职业健康安全术语、原则、过程和概念的知识；
 - 15) 应具有与场所相关的因素，以及场所和组织的活动相关的风险和复杂程度方面的知识，还应具有确定组织环境及其工作相关的活动内的拟认证范围适宜性的知识。
3. 技能
- 1) 严格按照行业规则和CNTCA要求开展工作；
 - 2) 熟练应用CNTCA相关程序和细则；
 - 3) 满足各技术领域能力需求分析中对于申请评审人员的专业能力要求。

认证人员能力的
评价人员

- 1. 素质
 - 1) 良好的沟通交流和语言表达能力；
 - 2) 专业管理能力良好，公正、客观、细致；
 - 3) 身体心理素质合格，能承受工作压力；
 - 4) 良好的学习新知识的意识和能力；
 - 5) 良好的思想道德品质。
- 2. 知识



- 1) 掌握认证审核过程及认证认可相关标准及认证程序要求
- 2) 熟悉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质量管理体系认证领域的专业特点
- 3) 熟悉认证流程及认证过程各阶段的专业管理要求
- 4) 掌握专业能力评定要求
- 5) 掌握相关管理体系各领域对于人员专业能力要求，熟悉各类认证人员的能力准则，能正确选择对认证人员能力评价的方法，并能基于已有的证据准确判定受评价人员的能力与准则的符合性
- 6) 掌握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标准，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基本术语、原则、过程和概念的知识；
- 7) 熟悉认证认可相关法律法规、相关行业标准；
- 8) 熟悉认证机构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领域39大类划分及具体内容；
- 9) 熟悉CCAA审核员注册准则；
- 10) 熟悉相关行业的生产过程及工艺流程；
- 11) 掌握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人员能力评价管理流程、注意事项、评审输入信息和输出信息要求
- 12) 掌握本机构质量手册、程序文件、三级作业文件中人员能力评价管理相关知识及要求
- 13) 熟悉国家学历/资格的证书管理规定

3. 技能

- 1) 熟悉国家学历/资格的证书管理规定；
- 2) 了解相关专业生产环节的流程和标准；
- 3) 具有组织、协调、分析、决策的能力；
- 4) 综合分析判断能力强。

1. 素质

- 1) 良好的沟通交流和语言表达能力；
- 2) 良好的专业管理能力；
- 3) 身体心理素质合格，能承担工作压力；



认证审核人员

- 4) 良好的学习新知识的意识和能力；
- 5) 具备GB/T19011标准第7.2条款a-f审核员基本素质的要求。
- 6) 审核组长还需具备领导和管理审核组的知识技能。
- 2. 知识和技能
- 1) 通用知识和技能（Q/E/S都须具备）：
 - 1) 理解和掌握认证依据标准或规范性文件及在组织中应用；
 - 2) 熟悉认证认可相关标准、规范、准则及认证审核原则、实践和技巧
 - 3) 熟悉认可规范及相关法律法规、相关行业标准；
 - 4) 了解质量管理原则及管理工具；
 - 5) 了解生产与运营管理、资源与运营管理以及客户的业务领域等相关知识；
 - 6) 了解企业管理和组织运作相关知识，了解认证机构认证管理过程要求，完全能够按照认证机构的程序和过程开展工作
 - 7) 了解客户的产品、过程和组织的知识；
 - 8) 与客户组织中的各个层级相适应的语言能力；
 - 9) 逻辑思维及文字表达能力强，作记录和撰写报告的技能；
 - 10) 熟练掌握本机构认证审核管理要求，熟悉应用本机构审核文件包；
 - 11) 测量管理体系认证审核人员满足《管理体系审核员确认准则》CCAA-111（第1版第3次修订）中人员注册学历、工作经历和专业工作要求，必须具备CCAA批准的测量管理体系审核员资质。
- 2) QMS专业审核员专业知识和技能：

从事质量管理相关体系的人员应具有下列知识（质量管理术语、原则、实务和技术）：

 - 1) 掌握质量管理基本概念和质量管理原则及其应用
 - 2) 掌握质量管理相关基本术语、定义方法和技术
 - 3) 具备认证领域相关的实践经验
 - 4) 掌握过程方法，包括相关的监视和测量
 - 5) 了解组织中的领导作用及其对QMS的影响
 - 6) 熟悉认可规范及相关法律法规、相关行业标准、质量领域法律法规
 - 7) 理解和掌握质量管理体系认证依据标准或规范性文件



- 8) 熟悉认证认可相关标准及认证审核原则、实践和技巧
 - 9) PDCA（策划、实施、检查、处置）循环的应用
 - 10) 掌握质量管理特定的文件化信息的结构和相互关系
 - 11) 掌握质量管理相关工具、方法、技术：常用统计技术方法和应用
 - 12) 掌握测量/计量知识以及对测量过程和测量设备的管理要求
 - 13) 掌握标准化知识，标准的结构和编写要求等
 - 14) 掌握顾客满意的监视和测量、投诉处理、行为规范、争议解决的知识
 - 15) 掌握质量计划；质量管理体系自我评价方法
 - 16) 掌握卓越绩效模式；持续成功（GB/T19004）
 - 17) 掌握风险管理知识和方法
 - 18) 掌握其他与质量管理相关的知识技能
 - 19) 基于风险的思维的应用，包括确定风险和机遇
 - 20) 应具有客户产品、过程和组织类型、规模、结构及外包活动方面的知识；
 - 21) 熟练掌握本机构认证审核管理要求，熟悉应用本机构审核文件包
 - 22) 基本掌握本机构质量管理体系领域的认证实施规则，掌握质量管理体系领域的评价方法、程序
 - 23) 通过培训，基本具备认证审核知识，包括现场审核流程、原则、程序和现场审核技巧及要求，审核管理技能
 - 24) 严格按照行业规则和本机构要求开展现场认证审核工作
 - 25) 熟练应用本机构认证实施规则制定和管理控制程序和细则
 - 26) 满足各技术领域能力需求分析中对于认证审核人员的专业能力要求
 - 27) 应具有业务领域的知识
 - 28) 应具有下列知识: 特定技术领域的术语和技术; 适用于某一技术领域的产品或服务的法律法规要求; 特定技术领域的产品、服务和过程的特性; 影响产品和服务质量的基础设施和过程运行环境; 外部提供过程、产品和服务的供应; 组织的类型、规模、治理、结构、职能和相互关系, 对 QMS 的建立和实施其文件化信息和认证活动的影响
- 3) EMS专业审核员专业知识和技能:
- 应具备公司确定相应EMS技术领域相关的能力水平。
- 1) 应具备环境管理体系中所使用的与相关术语、定义和概念等知识;
 - 2) 熟悉环境管理基本概念、原则、基本术语、定义、相关工具、方法和技术
 - 3) 熟悉行业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 4) 理解和掌握认证依据标准或规范性文件
- 5) 了解企业管理和组织运作相关知识，了解认证机构认证管理过程要求，完全能够按照认证机构的程序和过程开展工作
- 6) 掌握环境管理相关工具、方法、技术和理念:清洁生产和生命周期的基本概念和方法
- 7) 掌握向水体排放的污染物，理解污水处理技术的相关知识
- 8) 掌握向大气排放的污染物，理解大气治理技术的相关知识
- 9) 掌握固体废物基本分类、危险废物的基本分类，理解固体废物的处理技术的相关知识
- 10) 掌握噪声的分类,理解资源能源消耗及治理技术的相关知识
- 11) 具备认证领域相关的实践经验
- 12) 应具备适用于环境管理体系和适用合规义务的、量化环境输出的知识;
- 13) 熟悉认证认可相关标准及认证审核原则、实践和技巧
- 14) 掌握过程方法，包括相关的监视和测量
- 15) 应具有客户产品、过程和组织类型、规模、结构及外包活动方面的知识
- 16) 应具备生命周期概念及组织如何将生命周期观点应用于其产品和服务的知识
- 17) 应具备有关环境绩效评价方法（包括其参数）的知识，足以判定组织的环境绩效是否实现其EMS的预期结果
- 18) 应具备判定组织是否确定了与其EMS相关的合规义务的知识，以及判定组织是否评价了与其EMS相关的合规义务的履行情况的知识
- 19) 应具备知识以确定某个组织的EMS范围是否与其所处的环境以及其活动、产品和服务相适宜
- 20) 应具备对交流的信息进行审核所需的知识，以能够对与EMS相关的环境信息的可靠性进行审核
- 21) 应具备确定风险和机遇的方法以及如何将这些方法应用于组织所处环境的知识；应具备知识以判定组织是否适当地识别并应对了与其所处环境、与其环境因素以及与其合规义务相关的风险和机遇
- 22) 环境管理特定的文件化信息的结构和相互关系
- 23) 熟练掌握本机构认证审核管理要求，熟悉应用本机构审核文件包
- 24) 应具备与环境因素和环境管理体系相适宜的环境监视和测量技术以及分析方法的知識（包括设备及其校准、检定和维护）；
- 25) 基本掌握本机构环境管理体系领域的认证实施规则，掌握环境管理体系领域的评价方法、程序



- 26) 应具备识别环境因素和环境影响及确定其环境重要性的技术知识
 - 27) 通过培训，基本具备认证审核知识，包括现场审核流程、原则、程序和现场审核技巧及要求，审核管理技能
 - 28) 应具备与场所相关的因素的知识。这些因素可能影响到组织的环境因素对周围区域、生态系统及社区的潜在影响。场所相关因素包括地理、气候、水文地质、地形地貌、土壤和其他与场所相关的物理条件，以及场所早先的使用情况
 - 29) 应具备知识，以确定组织已识别了与其运作所处环境相关并可能影响其实现EMS与其结果的能力的外部 and 内部问题（包括环境状况）；应具备知识以确定组织已识别了与其EMS有关的相关方的需求和期望
 - 30) 严格按照行业规则和本机构要求开展现场认证审核工作
 - 31) 满足各技术领域能力需求分析中对于认证审核人员的专业能力要求
 - 32) 应具备应急准备和响应知识，足以判定组织是否已经识别了潜在的紧急状况并策划了相应的响应措施的、足以评价组织在试验其应急响应措施的有效性,以及对实际发生的紧急情况的响应措施(适用时)的有效性。
 - 33) 应具备用于运行策划和控制的过程(包括与 EMS 相关的变更管理)的知识
 - 34) 应具备与组织所处的环境相关的知识
- 4) OHSMS专业审核员专业知识和技能:
- 1) 具备并保持最新的职业健康安全、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的术语、原则、过程和概念的知识;
 - 2) 掌握职业健康安全管理相关工具、方法、技术: 特定专业性的危险源辨识、风险评价方法的基本原则、适用范围、目的、意图和基本概念(注: 特定专业性的危险源辨识、风险评价技术是指可用于特定生产运行和活动的危险源辨识和风险评价方法。例如: 危险与可操作性分析(HAZOP)故障类型与影响分析(FMEA)、故障树分析(FAT)等
 - 3) 掌握特种设备的概念、分类和国家法律法规、标准对特种设备管理的通用要求
 - 4) 掌握过程方法, 包括相关的监视和测量
 - 5) 应具有客户产品、过程和组织类型、规模、结构及外包活动方面的知识
 - 6) 具备领导作用和文化对组织所起到的作用和影响的知识; 具备参与和协商的方法论的知识, 包括障碍和屏障
 - 7) 具备风险和机遇的知识, 包括与职业健康安全技术领域相关的风险和机遇的知识
 - 8) 掌握PDCA(策划、实施、检查、处置)循环的应用
 - 9)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特定的文件化信息的结构和相互关系
 - 10) 具备组织职业健康安全相关的潜在问题的知识; 除工作人员外的其他潜在利益相关方的知识, 以确定组织是否识别了工作人员和其他利益相关方的需求和期望的知识;



- 11) 具备危险源的知识，包括与职业健康安全领域相关的危险源的知识；具有危险源识别和与职业健康安全风险评估的方法论和准则的知识，包括与职业健康安全领域相关的上述知识
- 12) 具有潜在的紧急情况及其通常的响应的知识，包括组织环境下与职业健康安全领域相关的上述知识
- 13) 具有消除危险源和降低风险的相关控制措施或控制方法的知识，包括与职业健康安全领域相关的上述知识；具有事件调查方法的知识，包括与职业健康安全领域相关的上述知识
- 14) 应具备提升职业健康安全绩效的过程的知识、具备绩效评价的知识
- 15) 基本掌握本机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领域的认证实施规则，掌握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领域的评价方法、程序
- 16) 通过培训，基本具备认证审核知识，包括现场审核流程、原则、程序和现场审核技巧及要求，审核管理技能
- 17) 严格按照行业规则和本机构要求开展现场认证审核工作
- 18) 熟练应用本机构认证实施规则制定和管理控制程序和细则
- 19) 满足各技术领域能力需求分析中对于认证审核人员的专业能力要求
- 20) 具备工作中的健康和安全管理方面的相关法律要求和其他要求的知识；
- 21) 应具有事件调查方法的知识

1. 素质
- 1) 良好的沟通交流和语言表达能力；
 - 2) 良好的专业管理能力；
 - 3) 身体心理素质合格，能承受工作压力；
 - 4) 良好的学习新知识的意识和能力；
 - 5) 具备GB/T19011标准第7.2条款a-f审核员基本素质的要求。
2. 知识
- 2.1 质量管理体系
- a. 应了解相关技术领域的术语和技术；
 - b. 熟悉相应专业产品/服务的特点，制造/服务流程和关键过程，一般进行外包的情况，产品或服务的法律、法规、规章；
 - c. 了解哪些基础设施、工作环境会对产品和服务产生影响；
 - d. 了解行业风险和机遇。

技
术
专
家



2.2环境管理体系

- a. 了解相关领域的环境术语、环境计量、环境监测技术（包括设备及其校准、检定和维护）；
- b. 能够识别相关领域的环境因素、环境影响，并具有运行控制的知识；
- c. 了解设计过程环境因素；
- d. 熟悉适用的法律法规和其他要求；
- e. 能够识别潜在的环境影响紧急情况及采取的应急措施；
- f. 了解组织所处的环境状况、行业风险和机遇。

2.3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同审核员。

3. 技能

- 1) 掌握CNTCA相关的管理程序和操作规范；
- 2) 具有相应专业技术指导的能力。



认证决定或复核人员

1. 素质
 - 1) 良好的沟通交流和语言表达能力；
 - 2) 良好的专业管理能力；
 - 3) 身体心理素质合格，能承担工作压力；
 - 4) 良好的学习新知识的意识和能力；
 - 5) 具备GB/T19011标准第7.2条款a-f基本素质的要求。
2. 知识和技能
 - 1) 通用知识和技能（Q/E/S都须具备）：
 - 1) 理解和掌握认证依据标准或规范性文件及在组织中应用；
 - 2) 熟悉认证认可相关标准及认证审核原则、实践和技巧
 - 3) 熟悉认可规范及相关法律法规、相关行业标准；
 - 4) 了解质量管理原则及管理工具；
 - 5) 了解生产与运营管理、资源与运营管理以及客户的业务领域等相关知识；
 - 6) 了解企业管理和组织运作相关知识，了解认证机构认证管理过程要求，完全能够按照认证机构的程序和过程开展工作
 - 7) 了解客户的产品、过程和组织的知识；
 - 8) 与客户组织中的各个层级相适应的语言能力；
 - 9) 逻辑思维及文字表达能力强，作记录和撰写报告的技能；
 - 10) 具备良好的组织管理技能；
 - 11) 审核组长还需具备领导和管理审核组的知识技能；
 - 12) 熟悉相应管理体系领域的认证实施规则（认证方案）（主管部门发布和备案）；
 - 13) 掌握相应管理体系审核的标准、方法、程序，能够结合相关领域特点，按照认证方案的要求对组织的管理体系进行审核；
 - 14) 熟悉相应管理体系的审核指标及审核技术，以及审核结果的信度和效度；
 - 15) 熟悉本机构相应管理体系认证决定或复核评价准则及细则要求；
 - 16) 掌握相应管理体系认证的责任与风险。



QMS专业审核员专业知识和技能：

从事质量管理相关体系的人员应具有下列知识（质量管理术语、原则、实务和技术）：

- 1) 熟悉质量管理基本概念、原则、基本术语、定义、相关工具、方法和技术、组织QMS的范围及其适用性
- 2) 熟悉认证认可相关标准及认证审核原则、实践和技巧
- 3) 掌握过程方法，包括相关的监视和测量
- 4) 组织中的领导作用及其对QMS的影响
- 5) 基于风险的思维的应用，包括确定风险和机遇
- 6) PDCA（策划、实施、检查、处置）循环的应用
- 7) 质量管理特定的文件化信息的结构和相互关系
- 8) 掌握质量管理相关工具、方法、技术：常用统计技术方法和应用
- 9) 掌握统计技术方法和应用；测量/计量知识以及对测量过程和测量设备的管理要求；
- 10) 掌握标准化知识；标准的结构和编写要求等；
- 11) 掌握顾客满意的监视和测量、投诉处理、行为规范、争议解决的知识；
- 12) 掌握质量计划；质量管理体系自我评价方法；
- 13) 掌握卓越绩效模式；持续成功（GB/T19004）；
- 14) 掌握风险管理知识和方法。
- 15) 了解企业管理和组织运作相关知识，了解生产与运营管理、资源与运营管理以及客户的业务领域等相关知识
- 16) 掌握质量管理特定的文件化信息的结构和相互关系
- 17) 熟悉质量管理体系领域的认证实施规则（认证方案）（主管部门发布和备案）
- 18) 掌握质量管理体系评价的标准、方法、程序
- 19) 熟悉质量管理体系的审核指标及审核技术，以及审核结果的信度和效度
- 20) 熟悉本机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决定或复核评价准则及细则要求
- 21) 了解认证机构认证管理过程要求，完全能够按照认证机构的程序和过程开展工作
- 22) 理解和掌握质量管理体系认证依据标准或规范性文件及在组织中应用

3) EMS专业审核员专业知识和技能：

应具备公司确定相应EMS技术领域相关的能力水平。

- 1) 应具备环境管理体系中所使用的环境术语、定义和概念等知识；
- 2) 熟悉认证认可相关标准及认证审核原则、实践和技巧



- 3) 了解认证机构认证管理过程要求
- 4) 了解客户的产品、过程和组织的知识
- 5) 掌握环境管理相关工具、方法、技术和理念:清洁生产和生命周期的基本概念和方法
- 6) 掌握向水体排放的污染物,理解污水处理技术的相关知识
- 7) 掌握向大气排放的污染物,理解大气治理技术的相关知识
- 8) 掌握固体废物基本分类、危险废物的基本分类,理解固体废物的处理技术的相关知识
- 9) 掌握噪声的分类,理解资源能源消耗及治理技术的相关知识
- 10) 掌握过程方法,包括相关的监视和测量
- 11) 应具备适用于环境管理体系和适用合规义务的、量化环境输出的知识
- 12) 应具备与环境因素和环境管理体系相适宜的环境监视和测量技术以及分析方法的知识(包括设备及其校准、检定和维护);
- 13) 应具备识别环境因素和环境影响及确定其环境重要性的技术知识;
- 14) 应具备生命周期概念及组织如何将生命周期观点应用于其产品和服务的知识;
- 15) 应具备有关环境绩效评价方法(包括其参数)的知识,足以判定组织的环境绩效是否实现其EMS的预期结果;
- 16) 应具备判定组织是否确定了与其EMS相关的合规义务的知识,以及判定组织是否评价了与其EMS相关的合规义务的履行情况的知识;
- 17) 应具备知识以确定某个组织的EMS范围是否与其所处的环境以及其活动、产品和服务相适宜
- 18) 应具备对交流的信息进行审核所需的知识,以能够对与EMS相关的环境信息的可靠性进行审核
- 19) 应具备确定风险和机遇的方法以及如何将这些方法应用于组织所处环境的知识;应具备知识以判定组织是否适当地识别并应对了与其所处环境、与其环境因素以及与其合规义务相关的风险和机遇
- 20) 掌握环境管理特定的文件化信息的结构和相互关系
- 21) 熟悉环境管理体系领域的认证实施规则(认证方案)(主管部门发布和备案)
- 22) 掌握环境管理体系评价的标准、方法、程序
- 23) 熟悉环境管理体系的审核指标及审核技术,以及审核结果的信度和效度
- 24) 熟悉本机构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决定或复核评价准则及细则要求



- 25) 掌握环境管理体系认证的责任与风险
 - 26) 熟悉公司审核员/技术专家专业能力状况
 - 27) 应具备知识，足以判定组织是否已经识别了潜在的紧急状况并策划了相应的响应措施；应具备知识，足以评价组织在试验其应急响应措施的有效性，以及对实际发生的紧急情况的响应措施（适用时）的有效性；
 - 28) 应具备用于运行策划和控制的过程（包括与EMS相关的变更管理）的知识；
 - 29) 应具备与场所相关的因素的知识。这些因素可能影响到组织的环境因素对周围区域、生态系统及社区的潜在影响。场所相关因素包括地理、气候、水文地质、地形地貌、土壤和其他与场所相关的物理条件，以及场所早先的使用情况；
 - 30) 应具备知识，以确定组织已识别了与其运作所处环境相关并可能影响其实现EMS与其结果的能力的外部问题和内部问题（包括环境状况）；应具备知识以确定组织已识别了与其EMS有关的相关方的需求和期望
- 4) OHSMS专业审核员专业知识和技能：
- 1) 熟悉职业健康安全管理基本概念、原则、基本术语、定义、相关工具、方法和技术
 - 2) 掌握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相关的专业知识，例如特定专业性的危险源辨识、风险评价方法的基本原则、适用范围、目的、意图和基本概念（注：特定专业性的危险源辨识、风险评价技术是指可用于特定生产运行和活动的危险源辨识和风险评价方法。例如：危险与可操作性分析（HAZOP）、故障类型与影响分析（FMEA）、故障树分析（FAT）等）
 - 3) 掌握特种设备的概念、分类和国家法律法规、标准对特种设备管理的通用要求
 - 4) 了解认证机构认证管理过程要求，完全能够按照认证机构的程序和过程开展工作
 - 5) 具备组织环境相关的潜在问题的知识；除工作人员外的其他潜在利益相关方的知识，以确定组织是否识别了工作人员和其他利益相关方的需求和期望的知识；
 - 6) 具备领导作用和文化对组织所起到的作用和影响的知识；具备参与和协商的方法论的知识，包括障碍和屏障；
 - 7) 具备风险和机遇的知识，包括与职业健康安全技术领域相关的风险和机遇的知识；
 - 8) 具备危险源的知识，包括与职业健康安全技术领域相关的危险源的知识；具有危险源识别和与职业健康安全风险评价的方法论和准则的知识，包括与职业健康安全技术领域相关的上述知识；应了解职业健康安全机遇的概念
 - 9) 应具备提升职业健康安全绩效的过程的知识；具备绩效评价的知识
 - 10) 具有潜在的紧急情况及其通常的响应的知识，包括组织环境下与职业健康安全技术领域相关的上述知识；
 - 11) 具有消除危险源和降低风险的相关控制措施或控制方法的知识，包括与职业健康安全技术领域相关的上述知识；具有事件调



- 查方法的知识，包括与职业健康安全领域相关的上述知识。
- 12) 熟悉PDCA（策划、实施、检查、处置）循环的应用
 - 13) 掌握职业健康安全管理特定的文件化信息的结构和相互关系
 - 14) 掌握过程方法，包括相关的监视和测量
 - 15) 熟悉职业健康安全管理领域的认证实施规则（认证方案）（主管部门发布和备案）
 - 16) 掌握职业健康安全管理评价的标准、方法、程序
 - 17) 熟悉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的审核指标及审核技术，以及审核结果的信度和效度
 - 18) 熟悉本机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认证决定或复核评价准则及细则要求
 - 19) 掌握职业健康安全管理认证的责任与风险
 - 20) 熟悉公司审核员/技术专家专业能力状况
 - 21) 具备工作中的健康和安全管理方面的相关法律要求和其他要求的知识
 - 22) 应具备分级控制的概念的知识
 - 23) 应具备事件调查方法的知识

